



大会

Distr.: General
6 June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Spanish

第七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99(j)

全面彻底裁军

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导言	2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2
布基纳法索	2
墨西哥	3
西班牙	4

* A/77/50。



一. 导言

1. 大会在其题为“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的第 76/39 号决议第 4 段中请所有会员国向秘书长提供资料，说明它们为促进该决议所设想的目标而采取的措施，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提交载有这些资料的报告。
2. 根据这一请求，2022 年 2 月 15 日向会员国发出了一份普通照会，邀请它们提供有关这一议题的资料。收到的答复载于下文第二节。2022 年 5 月 31 日之后收到的任何答复将以来文语文张贴在裁军事务厅网站上。将不印发增编。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布基纳法索

[原件：法文]

[2022 年 5 月 31 日]

布基纳法索是一个萨赫勒区域国家，在经济上严重依赖第一和第二产业部门对自然资源的开采。它基本上是一个农业国家，自然资源受到气候变化的严重影响。国家的人为和气候限制对土壤、动物、植物、水等现有自然资源造成巨大压力。为了应对这一状况，我国已经采取了行动，并通过了全面的政策，以期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这种情况还迫使布基纳法索在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严格遵守环境规范。

为了启动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真正进程，已通过了一些重要的国际文书。布基纳法索赞同这些重要文书，其中包括防治荒漠化、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和改善生活条件。因此，国内颁布的所有法律都考虑到了这些文书的内容。此外，《宪法》确认享有健康环境的权利，并将保护、捍卫和促进环境作为一项集体义务。

布基纳法索认识到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核武器、生物武器和化学武器)对环境的危险影响，禁止在本国领土内使用、制造和出售此类武器，但纯科学或与健康有关的用途除外，并须征得国家生物安全局的同意。

关于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布基纳法索是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协定和公约的缔约国，我国已批准这些协定和公约，并加入了与常规武器有关的协定，如《武器贸易条约》、《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其弹药及其他相关材料的公约》、《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然而，由于该次区域的各种危机导致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和非法流通，而这些武器往往被非国家行为体用于针对国防和安全部队及平民的犯罪和恐怖主义目的，布基纳法索无法确保常规军备控制。

墨西哥

[原件：西班牙文]

[2022 年 5 月 31 日]

墨西哥是根据大会题为“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的第 76/39 号决议提交本文件的。大会在该决议中请所有会员国向秘书长提供资料，说明它们为促进上述决议所设想的目标而采取的措施。

墨西哥致力于维护环境和以可持续的方式管理自然资源。它促进以包容性和基于人权的方式保护环境，同时培养以保护自然为目标的环境文化。

墨西哥认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存在及其不断改进，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

在多边一级，墨西哥继续促进在拟定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条约时遵守环境规范。

墨西哥举办了三次核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会议中的第二次。这些会议分别在奥斯陆(2013 年)、墨西哥纳亚里特(2014 年)和维也纳(2014 年)举行。科学数据和技术分析被用来证明无论是意外还是故意的一次或多次核爆炸会对环境、生态系统、气候、发展、全球保健和粮食安全的影响，以及与核武器的存在有关的风险。此外，会议还强调，一旦发生核爆炸，伤亡和破坏的规模将如此之大，任何国家或国际组织都无法应付随之而来的灾难。

把重点放在仅仅核武器的存在所造成的无法接受的危险的方法，被称为“人道主义倡议”。这一程序得到联合国通过的一系列决议的支持，最终于 2017 年 7 月 7 日通过了《禁止核武器条约》。《条约》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生效。墨西哥是第四个批准该条约的国家。

根据《禁止核武器条约》的人道主义性质，除了与受影响国家合作或提供援助以支持环境修复工作的义务(第 7 条)之外，还规定了环境修复义务，以应对与试验或使用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有关的活动的活动的影响(第 6 条)。

墨西哥积极参加了将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3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禁止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的筹备会议。墨西哥尤其一直参与讨论，目的是确定执行《条约》的机制，包括适用环境修复等积极义务。

墨西哥将争取为第一次会议的工作做出积极贡献，同时铭记确定执行机制和最佳做法的重要性，以便利各国履行环境修复义务，并确定促进这一领域国际合作和援助的措施。墨西哥认识到，有必要让受影响社区和有组织的民间社会参与履行该条约规定的环境修复义务。

墨西哥将继续支持那些认识到核武器意外或蓄意爆炸对环境、粮食安全、气候和发展造成的直接、中期和长期负面影响的复杂性和相互关联性的倡议。

在国家一级，关于常规武器控制，墨西哥销毁了缴获的常规武器，并在这一行动中根据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化组织)标准 14001，力求确保适当的环境管理，且注意对环境产生零影响。

此外，墨西哥在签发制造、修理、运输和出售火器、配件、爆炸物和化学物质的一般和/或特别许可证时，确保遵守环境规范。对这些武器、配件和物质的运输、储存和使用，尤其严格按照现行条例和联合国专家组的有关建议进行管制和监测。

墨西哥重申，必须继续促进国际环境协定与国际裁军协定之间的联系与合作，以确保以符合现有环境规范的方式执行这些协定。

西班牙

[原件：西班牙文]

[2022 年 5 月 31 日]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民众、基础设施和环境造成破坏性影响。

与极为非正规的武器贸易有关的有组织犯罪增加了这些武器被用于违反国际法的风险。它还增加了评估旨在保护环境和人类生活质量的国际法的适用以及在不遵守情况下的问责方面的不透明性。

在西班牙，国际和欧洲联盟的环境法规已纳入西班牙法律，因此具有约束力，是裁军和军备控制进程中环境管理的基准。

西班牙继续遵循往年报告中所述的程序，根据西班牙加入的主要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在销毁武器和弹药方面奉行最高的环境标准。

在不扩散论坛和裁军论坛上，西班牙主张对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采取跨领域的办法，以便将这些价值观纳入裁军和军备限制协定，并呼吁各国通过其行动支持遵守这些规范。

国际法

西班牙重申，鉴于武器用于军事或其他敌对目的可能对人类福祉产生极其有害的影响，因此从法律和道义上必须管制武器的使用并减少其数量。

西班牙是 1976 年《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缔约国，西班牙于 1978 年批准了该公约。

西班牙拥有涵盖许多方面的广泛的环境法，是 1979 年《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的 1998 年《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议定书》的缔约国，该议定书于 2005 年获得批准，其中确认人人有权获得环境信息、参与决策和诉诸司法以保护自然遗产，西班牙还签署了 1979 年《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1985 年《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1992 年《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 2015 年《巴黎协定》等应对气候变化和空气污染的重大协定。

西班牙于 2019 年 12 月 1 日至 13 日主办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其中包括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拉斐尔·格罗西就核能与环境问题发表演讲等活动。

西班牙在遵守《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目标方面走在前列，这些目标也影响到不扩散和裁军(目标 4、8、11、12、13、14 和 15)。它也是全面管控自然和人为环境灾害的公约的缔约国，包括《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西班牙认为，国际人道法和国际刑法是实现在武装冲突情况下维护人的尊严和完整的目标的基本工具，保护环境是实现这一目标所必不可少的。

西班牙是日内瓦国际人道法公约及其三项议定书的缔约国。1977 年关于在国际武装冲突中保护受难者的第一号议定书第 35 条第 3 款规定，禁止使用“旨在或可能对自然环境造成广泛、长期和严重损害的作战方法或手段”。《第一议定书》第 55 条也阐明了此一规定。“1.在作战中，应注意保护自然环境不受广泛、长期和严重的损害。这种保护包括禁止使用旨在或可能对自然环境造成这种损害从而妨害居民的健康和生存的作战方法或手段。2.作为报复对自然环境的攻击，是被禁止的。”这种保护扩大到民用物品、保护平民生存所不可缺少的物体(第 54 条)和含有危险威力的工程和设施(第 56 条)。

《国际刑事法院规约》(《罗马规约》)第八条第二款 b 项第 4 目规定，对自然环境造成广泛、长期和严重损害的攻击，与预期的具体和直接的总体军事利益相比显然过分，属于战争罪，这一规定适用于国际武装冲突。对于在非国际性武装冲突过程中实施的此类攻击，没有类似的刑事规定。

西班牙是通过管制特定武器而确保环境保护的条约的缔约国。

1963 年《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禁止除地下实验以外的任何核武器试验爆炸。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是国际核不扩散体系的基石。2020 年是《不扩散条约》生效五十周年。西班牙于 1987 年加入该条约，认为它是遏制扩散和推动核裁军进程以及防止将核能用作造成上述破坏性影响的武器的最重要文书。我们呼吁各国普遍加入该《条约》，并宣布我们对《条约》三大支柱的充分和明确承诺，西班牙将在 2022 年 8 月于纽约举行的审议大会上作出这一承诺。

西班牙重申支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三条所述的保障监督制度，以便核查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履行所承担义务的情况。西班牙坚定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权威，支持加强其核查和监督能力。西班牙在保障监督和不扩散领域对原子能机构的坚定承诺，体现为西班牙每年为此向原子能机构提供自愿捐款。同样，我国与原子能机构的密切合作也体现为 2019 年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拉斐尔·格罗西对西班牙的访问。原子能机构的安全标准规定了确保核安全的基本原则、要求和建议，对辐射的使用、核设施的操作、放射性材料的生产、运输和使用以及放射性废物的管理等活动进行监管。西班牙支持原子能机构推动的技术合作方案，如对受污染地区进行补救。

西班牙于 1996 年 9 月 24 日签署《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并于 1998 年 7 月 31 日批准该条约。西班牙多次向第三国派驻外交代表以推动该条约的普遍加入并使其生效。在条约获得普遍加入和生效之前，暂停核试验或任何其他类型的核爆炸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贡献。西班牙呼吁核武器国家维持并加强关于暂停核试验的现有承诺。

西班牙支持筹备委员会的工作并积极支持其在维也纳的活动。西班牙为国际监测系统网络做出贡献，在松塞卡主持了一个主要地震台站，该台站自 2002 年起投入运作。西班牙和筹备委员会通过 2000 年 4 月 14 日达成的一项协定开展了合作活动。西班牙是《核安全公约》、《乏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及早通报核事故公约》、《核事故或辐射紧急情况援助公约》和《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的积极缔约方。

西班牙是 1980 年《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及其 5 项议定书的缔约国，并于 1982 年批准了该公约。该《公约》在序言中回顾，禁止使用旨在或可能对自然环境造成广泛、长期和严重损害的作战方法或手段。关于燃烧武器的《第三议定书》第 2.4 条规定，禁止以森林或其他种类的植被作为燃烧武器的攻击目标，但当这种自然环境被用来掩蔽、隐藏或伪装战斗人员或其他军事目标，或它们本身即为军事目标时，则不在此限。

西班牙是 1972 年 4 月 10 日《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缔约国，并于 1979 年批准了该公约。西班牙一向遵守建立信任措施的报告要求，其中包括关于实验室和研究中心的数据；关于疫苗生产设施的信息；关于国家生物武器防御研究和发展方案的资料；申报过去在进攻性和/或防御性生物研究和发展方案中的活动或关于流行病爆发的资料。西班牙通过自愿捐款为秘书长调查指称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机制提供资金。

西班牙于 1994 年批准了 1993 年 1 月 13 日的《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化学武器公约》），其中第一条规定：“本公约每一缔约国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决不：

- (a) 发展、生产、以其他方式获取、储存或保有化学武器，或者直接或间接向任何一方转让化学武器；
- (b) 使用化学武器；
- (c) 为使用化学武器进行任何军事准备；
- (d) 以任何方式协助、鼓励或诱使任何一方从事本公约禁止一缔约国从事的任何活动。

2. 每一缔约国承诺按照本公约的规定销毁其所拥有或占有的或位于其管辖或控制下的任何地方的化学武器。

3. 每一缔约国承诺按照本公约的规定销毁其遗留在另一缔约国领土上的所有化学武器。
4. 每一缔约国承诺按照本公约的规定销毁其所拥有或占有的或位于其管辖或控制下的任何地方的任何化学武器生产设施。
5. 每一缔约国承诺不把控暴剂用作战争手段。”

西班牙也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成员。西班牙支持其专家网络就如何保护民众和环境免受化学武器之害提供咨询意见。

西班牙是 1997 年 12 月 3 日《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缔约国，并于 1999 年批准了该公约。公约第 7 条规定“(f) 按照第 4 条和第 5 条销毁杀伤人员地雷的方案的情况，包括销毁将使用的具体方法、所有销毁地点的位置以及所要遵守的适用的安全和环境标准。”西班牙国际排雷中心协助培训了来自全世界 22 个国家的 1 200 名操作人员，确保这些透明度措施得到执行。

西班牙是 2008 年 12 月 3 日《集束弹药公约》的缔约国，并于 2009 年批准了该公约。公约第三条指出，“每一缔约国均承诺确保销毁方法符合关于保护公众健康和环境的适用的国际标准”。

根据上述情况，西班牙总体上支持建立无核武器区，以此作为实现全面核裁军的途径。西班牙支持根据领土完整原则签署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所有条约。

西班牙也是 1959 年《南极条约》的缔约国，于 1982 年 3 月 31 日批准了该条约，该条约禁止在领土上进行任何核爆炸和处置放射性废料。《关于环境保护的南极条约议定书》(《马德里议定书》)于 1991 年 10 月 4 日在马德里签署，该议定书指定南极洲为自然保护区，专门用于和平与科学。

西班牙还加入了禁止在轨道、月球或其他天体上放置核武器或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文书(1967 年《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外层空间活动的原则条约》和 1979 年《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外层空间活动的原则条约》以及关于海床的活动(1971 年《禁止在海床洋底及其底土安置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条约》)。

确保核武器不影响环境的其他手段是《不扩散条约》的五个核武器缔约国作出的消极安全保证，西班牙已在许多多边论坛上宣布支持这种保证。

欧洲联盟的法规

2007 年签署并于 2009 年生效的《里斯本条约》提出，应对气候变化是欧洲联盟政策的一个目标，可持续发展是对外关系的一个目标。

《欧洲联盟条约》第 3 条的目标之一是确立“对环境质量的高度保护和改善”。《欧洲联盟运作条约》第 11 条指出，“必须将环境保护要求纳入欧盟政策和活动的定义和执行，特别是为了促进可持续发展”。

《欧洲联盟运作条约》第 4 条确认环境是一项共同职权。《条约》第 191 至 193 条规定了环境政策。

如今，环境保护的政治准则以《欧洲绿色协议》为基础，该协议支持欧洲联盟向一个拥有现代化和竞争性经济的公平繁荣社会的生态转型，最终目标是到 2050 年实现气候中和。这一行动基于到第八个《到 2030 年的环境问题行动纲领》。以上适用于核、化学或生物领域的工业活动，以及军事、警察和海关当局，它们必须遵守环境要求。

根据欧洲联盟的法律，特别是在不扩散和裁军领域，欧洲理事会于 2003 年 12 月 12 日通过了《欧洲联盟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其中第三章载有一个防扩散措施清单，例如防止非国家行为体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放射性物质和运载工具，以及有关生物制剂的规定，这些制剂的目标可能是人、动物或植物。

欧洲联盟通过了理事会(CFSP)2019/97 号决定，以在《欧洲联盟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框架下支持《生物及毒素武器公约》。2020 年，欧盟还支持秘书长调查指称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机制的项目供资。

欧洲联盟还通过最近的 2022 年 4 月 7 日理事会第 2022/573 号决定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活动，该决定修订了(CFSP)2019/538 号决定，以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在执行《欧洲联盟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框架内的活动。

经(CFSP)2020/564 号决定修正的关于欧盟支持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活动的理事会(CFSP)2018/298 号决定的目的，是在执行《欧洲联盟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的框架内加强该组织的监测和核查能力。

国家法规

在《西班牙宪法》关于环境问题的规定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第 45 条，其中规定“人人有权享有适合于个人发展的环境，并有义务维护这种环境”。

此外，1995 年 11 月 23 日《刑法》第 10/1995 号《组织法》罗列了许多环境犯罪。其中值得一提的是第二十四编(危害国际社会罪)第三章(武装冲突中针对受保护的人身和财产的犯罪)第 610 条中的一项，其中提到使用可能破坏自然环境、危害人口健康或生存的手段或方法。

机构条例也包括环境标准和裁军，包括经第 33/2007 号法修正的设立核安全委员会的第 15/80 号法，该委员会是就此问题行使权力的主要机构。

销毁武器和弹药

销毁杀伤人员地雷：根据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化组织)第 14001 号标准和欧盟委员会关于焚烧危险废物的第 94/67/EC 号指令，西班牙极致制造公司着手销毁杀伤人员地雷，保证了最大限度的安全和对环境的零影响。在创纪录的 28 个月内总共销毁了 849 365 枚地雷。

销毁常规武器：根据《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西班牙须销毁 371 辆作战坦克和 87 门火炮，这一进程于 1995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削减工作继续展开，以抵消新服役的军用物资，并确保不超过《条约》规定的限制。

销毁小武器和轻武器：如上文所述，西班牙根据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文件，遵守关于销毁这类武器的环境规范。

销毁集束弹药：在 2018 年 8 月 1 日前，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 14001:2004 标准和欧共体关于焚烧危险废物的第 94/67EC 号指令，西班牙销毁了其武装部队中的所有集束弹药，从而遵守了《集束弹药公约》第 3.2 条规定的最后期限。根据《公约》第 3 条第(6)款，只有为发展和训练保留的弹药得到豁免，其中一枚 CBU-100 型航空炸弹和两枚 BME-330 型航空炸弹目前仍保留。
